



药学院
COLLEGE OF
PHARMACEUTICAL SCIENCE

浙江工业大学药学院诚聘

海内外优秀人才启事（常年）

一、招聘专业、方向

药物化学、有机合成、新药发现、绿色制药技术、生物化学与酶工程、药物生物合成或酶工程、分子生物学和基因工程、免疫学、中药学、天然药物化学及海洋药物、生物技术、生药学、药物制剂工程、粘膜给药、生物药剂学、药物分析、中药药理或药理、中药药剂或药剂、中药化学或分析化学等。

二、招聘人才类别

(1)中国科学院院士、工程院院士、国家“特支计划”领军人才、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及创新群体带头人或与此相当学术造诣的海内外高层次顶尖人才；

(2)浙江省特级专家、国家“千人计划”（“青年千人计划”）入选者、“长江学者”（青年长江学者）、国家杰青（优青）基金获得者、国家“特支计划”领军人才（青年拔尖人才）、中科院“百人计划”、“钱江学者”特聘教授、“运河学者”特聘教授、省级及以上教学名师或与上述人才水平相当的高层次人才和青年英才；

(3)学术带头人或学科急需的具有博士学位的教授（研究员），年龄一般不超过 40 周岁；

(4)具有博士学位的副教授、博士后，获得海外博士学位的优秀留学回国人员，年龄一般不超过 35 周岁。

(5)师资后备人才。为加强教师后备队伍建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和核心竞争力，对应届应聘博士均实行师资博士后制度。（学术业绩突出的药物制剂、

药理、药物分析、机械化学等紧缺专业或新兴学科的应届博士除外），应届博士（或列入师资博士后培养计划的），年龄一般不超过 30 周岁。

三、人才待遇

引进类别		首聘时间	专业技术岗位定级	特殊津贴 (万元)	购房安置费 (万元)	平台建设 与科研启动金 (万元)
1 类		五年	二至四级	20-70	150-500	100-300（可一事一议）
2 类		五年		20	150	50-100
3 类		五年		/	50	10--30
4、5 类	校聘教授	五年	四级		50	10--20
	校聘副教授	五年	七级		40	5--10
	优秀博士 (后)	五年	八至十级		30	3

备注：1. 国家级人才（1）类的待遇级别按照《浙江工业大学高层次人才引进办法》执行；

2. 副教授（含校聘）平均待遇约为 15 万/年，供参考；

3. 师资博士后每年招聘约 5 人，在站期间待遇约为 20 万/年；2 年内所取得的科研等工作业绩，达到工作协议所规定的目标任务要求，即可申请进入专任教师或专职研究员岗位，纳入事业编制管理，供参考。

四、联系方式

有意向者请将个人简历（包括个人基本信息、学习和工作经历、论文、项目、专利和获奖情况等主要学术成就）、身份证明、学历学位证明等发至学院邮箱 yxy@zjut.edu.cn。

联系人：沈亚英

联系电话：0571-88320913

附：浙江工业大学及药学院现状介绍

浙江工业大学座落于 G20 主办城市——杭州，是一所以工为主，文、理、法、经济、医药、管理、艺术、教育等兼容的省属重点大学。现有 70 个本科专

业，27个学院1个部，6个博士后流动站、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5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24个、9种专业学位授予权；现有教职工3515人、普通全日制本科学生28262人、博士研究生665人、硕士研究生8567人。2009年6月，浙江省人民政府和教育部签订共建协议，浙江工业大学进入省部共建高校行列。2015年4月，浙江工业大学入选浙江省首批“省重点建设高校”。

浙江工业大学药学院于2001年11月在中国工程院院士沈寅初教授的倡议下正式成立。学院学科门类齐全，拥有省“一流学科”（A类）1个（药学）、省重中之重一级学科1个（药学），省重点学科2个（中药学、化学生物学），校重点学科1个（机械化学）；拥有药物化学二级学科博士学位点、绿色制药工程自设二级学科博士学位点、药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点，药物化学、微生物与生化药学、生药学、天然药物学、药物分析、药物制剂、药理等七个二级学科硕士学位授予权；拥有制药工程、药学专业学位（工程硕士）授予权。

学院建设有国家级科研平台2个，省部级科研平台5个，加入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3个。累计获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1项，省部级奖30项，承担国家级及省部级科研项目340项，其中科技部国际合作重点项目3项，国家科技支撑计划5项，发表三大索引论文936篇，获授权发明专利419项。

学院设有制药工程（含化学制药和生物制药两个方向）、药物制剂、药学、中药学四个本科专业，其中制药工程专业为国家特色专业、省优势专业，2015年通过教育部“工程教育专业认证”；药物制剂为省新兴特色专业。现有博士研究生41人、硕士研究生444人、本科生882人。近三年就业率均保持在95%以上，升学率保持在27%以上。

学院现设研究所10个，拥有教职工100人，其中正高级职称教师30人，副高级职称教师39人，博士生导师24人，硕士生导师68人。教师中有享受政府特殊津贴、浙江省特级专家、浙江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1人，教育部新世纪人才1人、“钱江学者”2人，浙江省“千人计划”3人，浙江省高校中青年学科带头人7人，浙江省“新世纪151人才工程”24人。

2013年，依托学院申报的“长三角绿色制药协同创新中心”入选首批国家“2011计划”。学院以“天人合一，循理精炼”为院训，坚持特色发展、协调发展、国际化发展，为建设成为区域特色鲜明的应用研究型学院目标而不懈努力。